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9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下午2:0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其中董事赵马克、侯红亮、李文俊、胡戎、李定安、田志龙、刘启亮以现场方式参加，董事赵佳生、胡斌、王晓东、田玉民、刘林青以电话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文件，对公司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本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

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二、 审议通过《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董事们认为董事会编制的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结合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由12人调整为11人，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8人调整为7人，副董事长人数由2人调整为1人，同时修改《公司章程》关于对上述调整的相应条款，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前：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12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独立董事4人。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2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修改后：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4人。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副董事长1人**。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赵马克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赵马克、赵佳生、胡斌、王晓东、胡戎、李文俊、田玉民七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被提名的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 12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以《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委

员会提名李定安、刘启亮、田志龙、刘林青为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会候选人，以上被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独立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不得有任何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将以《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成员的议案》提交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增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自2019年起将独立董事税前津贴由每人每年5万元提高到每人每年6万元。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鼎芯无限”）向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全资子公司鼎芯无限向光大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鼎芯无限以其等值的固定资产、应收票据和存货对本公司提供反担保，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核准额度为准，期限从融资发生之日起1年。

表决结果：12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公司董事会提请于2018年11月30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4）详见同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6 日

附件：公司董事候选人简历

1、赵马克先生(Mark Zhao)

出生于1969年，2004年1月加入美国国籍，毕业于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电子工程硕士学位。2003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1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5月至今任上海必恩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3月至今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武汉力源信息应用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力源应用服务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必恩思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飞腾电子董事，武汉帕太董事，力源应用开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湖北省半导体行业协会副会长。

赵马克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89,400,000股，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赵马克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赵佳生先生

出生于1966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开始进入电子元器件分销行业，2000年创立了帕太集团有限公司，任帕太集团董事兼总裁；2002年成立了帕太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任帕太上海总裁；2012年成立帕太国际贸易（深圳）有限公司，任帕太深圳总裁；2016年5月至今担任武汉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担任香港帕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武汉帕太董事长兼总经理，香港帕太执行董事，帕太集团董事兼总裁，帕太上海总裁，帕太深圳总裁。

赵佳生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48,665,729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胡斌先生

出生于1957年，中国国籍，毕业于美国 Western Carolina University，工业工程学硕士。现任本公司董事。

胡斌先生通过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力源信息7,815,463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4、王晓东先生

出生于1968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微电子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上海云汉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鼎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鼎芯无限董事，飞腾电子董事。

王晓东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200万股，并通过乌鲁木齐听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力源信息811,666股，通过海厚泰契约型私募基金陆号间接持有力源信息1,359,927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5、胡戎先生

出生于196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空军雷达学院，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5年11月30日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现任本公司董事，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戎先生通过乌鲁木齐融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力源信息6,729,709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6、李文俊先生

出生于197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自动控制系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2014年新加坡国立大学研究生毕业，工商管理硕士。中国仪器仪表行业协会电工仪器仪表分会第五届理事，江苏电能表协会秘书长，江苏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企业家，江苏省自动化协会副会长。1994年加入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工程师；2004年创立南京飞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飞腾电子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昊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博立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李文俊先生直接持有力源信息7,826,086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7、田玉民先生

出生于1982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

2008年至2010年在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工作，经办完成了电科院（300215）、中检集团等多个IPO、并购重组项目；2011年进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工作，经办完成了众信旅游（002707）、喜临门（603008）、科隆精化（300405）、新亚制程（002388）、国元证券（000728）等多个IPO、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再融资项目；2016年进入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从事险资资管、险资投资工作，已主导完成华兰股份、武汉帕太等多个PreIPO、Pre并购股权投资项目，累计投资金额超过10亿元，2017年5月起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华夏人寿保险下属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投资中心董事总经理、投资总监。

田玉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8、李定安先生

出生于1945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经济学硕士、注册会计师。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已退休），中国会计学会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广东省国际税务学会理事，广东省地方税务学会理事，政协广东省历届委员联谊理事会理事，广东省制造业协会企业发展研究专家工作委员会副理事长，佳都新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728），深圳中恒华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0020），广东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600518），2014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定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9、田志龙先生

出生于1961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1998年至2014年担任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系主任、2003年-2004年担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MBA中心主任，2006年1月至2010年12月担任教育部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2013年3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教育部高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0年1月至2012年12月和2013年1月至2015年12月分别担任湖北省市场营销学会第五届理事会和第六届理事会会长；201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担任烽火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498）；2018年10月起任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学院党

委委员，湖北省市场营销学会顾问，《管理学报》副主编，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田志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0、刘启亮先生

出生于1970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后、博士研究生导师。2010年至2014年担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第七届理事会理事，2011年10月至2014年10月担任西南财经大学中国政府审计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2006年7月至2014年10月担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专业硕士中心主任。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2015年11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院学术委员会委员，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395），浙江祥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600576），中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0759），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002365）。

刘启亮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11、刘林青先生

出生于1974年，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为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企业管理和产业经济学博士生导师，企业战略管理研究所所长，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300276），本公司独立董事。主持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等多项国家级纵向课题，获得商务部商务发展优秀成果奖一等奖、二等奖等多项省部级奖励，曾任奥特佳、人福医药独立董事。2017年5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林青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截止目前，上述董事候选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被中国证监会宣布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

事，并确保在任职期间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于公司事务，切实履行董事应履行的各项职责。